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1 概述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食物结构发生了很大的变化, 肉类食品需求量逐年增加,且更加重视肉食品的品质、营养和卫生安全。在我国 猪肉食品占肉食品总量的 75%,脂肪型土杂猪正被逐步淘汰,瘦肉型良种猪呈发 展趋势。同时,随着我国加入 WTO 步伐的加快,畜牧业面临更大的挑战。传统的 养殖业已很难适应当今人们生活的需要。因此大力发展市场需求的高质量瘦肉型 良种猪,增加瘦肉生产,满足广大人民和国际市场的需求是发展我国养猪事业的 必然趋势。

为了契合国家发展大型养殖场的政策,稳定生猪的生产,本项目建设是必要的。因此乐山巨星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星公司")为了契合国家发展大型养殖场的政策,稳定生猪的生产,拟在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方嘴村建设养殖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令第682号要求,一切新建、扩建、技改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本项目系其中"第二条、畜牧业:3、牲畜饲养031;年出栏生猪5000头(其他畜禽种类折合猪的养殖量)及以上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因此巨星公司于2021年5月7日委托乐山市四维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由于巨星公司发展规划调整,于 2022 年 11 月与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将巨星公司位于乐山五通桥区石麟镇方嘴村"五通巨星方嘴猪场(川投资备【2020-511112-03-03-470665】FGQB-0046 号)"项目全部手续转让给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委托乐山市四维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因此,本次环境影响评价以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进行编写。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应当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以公开建设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并规定了公众参与的程序和方法。因此,本项目环评期间,进行了广泛的公众参与调查。

2023年10月7日我公司正式委托乐山市四维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下表: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内容
	2023年10月10日	海棠社区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
	-2023年10月21日	将未任区	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网络公示	2023年11月8日	海棠社区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
网络公外	-2023年11月21日	将未任区	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2023年12月4日	海棠社区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
			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2023年11月10日	四川科技报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
报纸公示	2023年11月10日	四月十十八八八	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队织公外	2023年11月15日	四川科技报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
			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信息张贴	2023年11月8日	石麟镇方嘴村公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
公告	-2023年11月21日	示栏	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10 日~2023 年 10 月 21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023 年 10 月 10 日在海棠社区(https://bbs.leshan.cn/bbs/circle-new/detail?id=1018681)对《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公开,公开内容见下图:



图 2-1 项目第一次公示网络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同时公示了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接到有关来电来访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提出建议和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网

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及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 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1 日;报纸刊登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与 2023 年 11 月 15 日;现场张贴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至 2023 年 11 月 21 日。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 环境部令 第 4 号)相关要求的。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海棠社区(https://bbs.leshan.cn/bbs/circle-new/detail?id=1019254)上对《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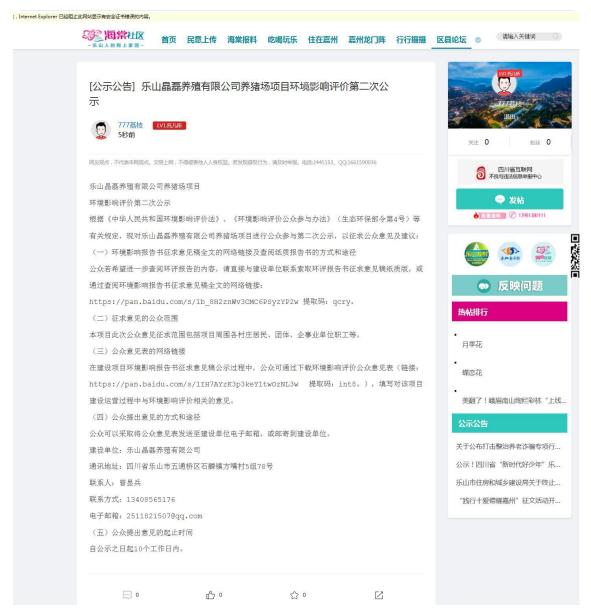


图 3-1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项目同时采取报纸登报公开方式,本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5 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四川科技报,公示内容见下图:

我国成功培育本土黑猪新品种

THIS WALL SO WAS (内广岛和欧岛。 重集基础、外外岛的七分和3

BERNSLABKSBAR

基氧某种植主要包裹种作。进 实物原中下有所有关定时,发病的 期,可作实现在调整标色短形成形

点了。1-1月的代表性的1回本上接种。 为3-1-11度保护并最全点的。然后要 从约000的元本。但完全交通代本个的 图形"约约他用定约是代码等。1004和



报票。"山下长荒"等就看全里。第二届新年,其余今年大小。据统、中级处理 第三大、头球的网。据明有种、位上有今 新年,"山下北京"被射程10样,还应用

施・利益者。と 00分件を集れていた 能力 11 原来。 他の日から他的性的 は、内内、大型は 瀬田等内では 一般などを対象が、東等了自行的性所 基本的では 12 年間 12 年間

比較性物情型、資源品种連合作为市場 三世書資本的學 文本品种核之也 一世書資本的學 文本品种核之也 一部的工程的學 文本品种核之也 一部的工程的學 文本品种核之也 一部的工程的學 文本品种核之一 一部的工程的學 文本品种核之一 一部的工程的學 文本品种植物 一部的工程的 工作品本 多字大有种种体、基本 表现出版的自由社会。指导进始的工程 市场工程的自己工程的基础之间的 等級成人即以及表现在的十大品牌組 表现出版的影響之一是影響之口或 是现在一世一步之位了即的人工程 地域是 (可能在大学的物种学校本 中区是 (由于人工程) 地域是 中区是 (由于人工程) 也是 (





ALE-CHEKE, M. WAR GOOD, MARSON, NOT BUT BUT STREET FOR 用水水灰的油炭水水平水水锅的 会 精殖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 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若希望进一步查阅环评报告的内容,请 直接与建设单位联系索取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或通 过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 pan.baidu.com/s/1b_8H2znWv3CMC6PSyzYP2w 提取码: qcry。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乐山市。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IH7AYzK3p3keY1twOzNL3 w 提取码:int8。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 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发表其对本项目的意见建议。建设单 位名称和联系方式: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地址:四川省乐山 市五通桥区石麟镇方嘴村5组;联系人:曾显兵;联系方式: 13408565176;电子邮箱:2511821507@qq.com。环评单位名 称和联系方式:乐山市四维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地址:乐山 市市中区杨柳巷 36 号; 联系人: 张工; 联系电话:0833-2484551;电子邮箱:253209793@qq.com。五、公众提出意见 的起止时间:2023.11.08~2023.11.21。

面相位。即使情報有限,也有限等權。在 严重的条件,只有以平自計算期的概念 例,了能大大國立子由於量的能大,關

定制 (金元年) を下 (金元年)。 (金元年)。 (本元年)。 (本元年)。 (本元年)。 (金元年)。 (金元年)。 (本元年)。 (

遺失公告广告登报办理总订 電器 13308064232、13880605967.QQ:2072683032 The second secon 图 3-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图 3-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2023年11月15日 星期三 素編-第三 素編-為衛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队伍建设跑出"加速度"



图 3-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本项目位于乐山市五通桥区石麟镇方嘴村。本项目在公示期间,同时采取了 张贴公告公示,公告张贴在石麟镇方嘴村信息公示栏上,张贴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8 日,此次张贴公示区域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张 贴照片见下图:



图 3-4 公示照片

3.2.4 其他

本项目除网络、报纸、张贴方式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3.3 查阅情况

在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无人到现场查阅征求意见文本。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期间,通过网络公示、张贴公示反馈意见。未收到相关的公众意见反馈。

4 第三次公示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第三次环境影响评价公开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本)、公参说明。 公开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04 日。

4.2 公开方式

4.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04 日 在海棠社区网站 (https://bbs.leshan.cn/bbs/circle-new/detail?id=1019738)对《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三次公开,公开内容见下图: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5.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 "对环境影响方面公 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在首次公 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本项目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 众参与。

5.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单位通过实地宣传,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尽可能让周边居民了解本项目的建设情况,征求公众建议和意见。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进行公众参与问卷调查,本次问卷调查采用入户调查和拦截调查的方式进行,共发放公众意见表7份,共计收集公众意见表7份,回收率为100%。公众参与调查对象明细及结果下表:

表 5-1 项目公众意见调查结果

序号	姓名/单位 名称	身份证/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经常居住 地址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 和环境保护措施有 关的建议和意见
1	李茂平	*******	****	方嘴村 5 组	无;同意
2	杨秋林	********	****	方嘴村 5 组	无;同意
3	邹泽明	*******	****	方嘴村 5 组	无; 同意
4	程少清	*******	****	方嘴村 5 组	无; 同意
5	张邦先	*******	****	方嘴村 5 组	无; 同意
6	徐泽虎	*******	****	方嘴村 5 组	无; 同意
7	李全忠	*******	****	楼房山村 7 组	无; 同意
8	皮勇	*******	****	楼房山村7 组	无; 同意
9	吴建国	*******	****	楼房山村7 组	无; 同意
10	吴建平	*******	****	楼房山村7 组	无; 同意
11	敖桂容	********	****	楼房山村 7 组	无; 同意
12	皮伦华	*******	****	楼房山村7 组	无; 同意
13	石麟镇莲池 村村民委员 会	*******	****	莲池村	无; 同意
14	方嘴村村民	*******	****	方嘴村	无;同意

	委员会				1、按行业部门的相
15	石麟镇人民 政府	*******	0833-3140054	石麟镇麒 麟街	关要求落实好环境 保护措施; 2、充分 征求周边群众和村 集体意见基础上严 格落实环境保护相 关要求

5.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首次公示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采纳了石麟镇人民政府的相关意见。根据调查结果,参与调查的公众除石麟镇人民政府提到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外,其余公众均无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

6.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根据调查结果,未出现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7 其他

本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不纳入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附件,但应存档备查。

目前所有公众意见表存档于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内。

8 诚信承诺

本公司诚信承诺如下: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在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养猪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乐山晶磊 养殖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 承诺单位: 乐山晶磊养殖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 2024年3月7日